关于申报2016年湖南省社会科学普及读物出版资助项目的通知

湘社科普及字〔2016〕5号

各市州社科联、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省直有关单位,高等院校,省级社科普及基地、社科类社会组织：

根据《湖南省社会科学普及条例》有关要求和《关于做好2016年湖南省社会科学普及工作的通知》（湘宣发〔2016〕7号）文件安排，湖南省社会科学普及宣传活动组委会办公室和湖南省社会科学成果评审委员会办公室将在全省范围内联合开展2016年湖南省社会科学普及读物出版资助工作，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历次全会精神和中共湖南省委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三贴近”原则，大力宣传普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播科学思想，倡导科学方法，弘扬科学精神，激发广大社会科学工作者和实际工作者创作社会科学普及作品的积极性，推出更多更好的优秀社会科学普及作品，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建设富饶美丽幸福新湖南提供精神动力。

二、出版资助范围

在湘工作的社会科学理论工作者和实际工作者初步完成但尚未正式出版的社会科学普及文稿。主要内容包括：

1.宣传普及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的普及读物；

2.宣传、解读“中国梦”“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五大发展理念”“一带一路”等中央和湖南省委省政府重大指导思想、发展战略的形势政策普及读物；

3.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承优秀传统文化，培育、倡导新时期湖南精神的文化普及读物；

4.反映“法治湖南”建设实践，解读《湖南省社会科学普及条例》的普及读物；

5.有湖南地方特色、反映湖南历史文化的普及读物；

6.适应社会发展，服务群众生产生活的知识性社会科学普及读物；

7.传播社会科学知识，倡导文明、健康、环保的生活理念和生活方式的社会科学普及读物。

一般的学术研究、对策研究、工作研究等方面内容和自然科学普及读物不列入社会科学普及读物出版资助的范围；由教育部门或其委托编写的指定教科书不在资助范围之列。

三、申报出版资助要求

1.申报项目必须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和思想导向，坚持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方向，努力为繁荣发展全省社会科学事业、弘扬科学精神、提升人文素养、建设文化强省服务；

2.申报项目文风朴实生动，语言通俗易懂，形式活泼多样，内容丰富多彩，具有知识性、可读性和趣味性，适合初中及以上文化水平的公众阅读；

3.出版资助项目的申报人必须是著作权所有者。著作权属多人时，由主要撰写人或主编提出书面申请，并须由全体编写人员签名同意，著作权必须无任何争议；

4.申报人须按照要求填报《湖南省社会科学普及读物出版资助项目申报表》(在湖南社科网http://www.hnsk.gov.cn下载)，并提交节选样稿一章。

5.获资助出版读物须在显著处标注“湖南省社会科学普及读物出版资助项目”字样。

四、出版资助项目管理

1.湖南省社会科学普及宣传活动组委会办公室接受读物出版资助申报，并组织专家开展评审工作，评审结果报湖南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党组审定；

2.2016年湖南省社会科学普及读物出版资助项目数量为5至10本，每本（套）资助5万元；

3.湖南省社会科学普及读物出版资助项目认定为湖南省社会科学成果评审委员会省级课题；

4.出版资助项目完成时限为一年，从项目立项之日算起。对无故不能按期完成的，将撤销对该项目的资助，且3年内不得申请该项目。

五、有关事项

1.申报方式：采取纸质申报和网上申报双重申报形式。纸质申报请申报人在2016年11月7日前，将申报表、样稿纸质版各3份和电子文档报省社科联科普办。

2.通信地址：长沙市德雅路浏河村37号　湖南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科普办，邮编：410003

联系人:龙艳 联系电话：0731-89716065 13973115551

邮箱： 传真：0731-89716066 14575572@qq.com

湖南省社会科学普及 湖南省社会科学成果

宣传活动组委会办公室 评审委员会办公室

2016年9月28日